

中国近代人物文集丛书

樊 鍾 集

外一种 毕永年文

方 行 编

中 华 书 局

中国近代人物文集丛书

樊 锥 集

外一种：毕永年文

方 行 编

中 华 书 局

1984·北京

中国近代人物文集丛书

樊 锥 集

外一种：毕永年文
方 行 编

•
中 华 书 局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石景山区中华书局印刷厂印刷

•
850×1168毫米1/32·3 1/8印张·4插页·65千字
1984年10月第1版 1984年10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0,001—6,800 册

统一书号：11018·1275 定价：0.45 元

编者的话

樊锥为戊戌时期在湖南倡导维新的激进人物之一，字一簪，一字春徐，亦作春渠，在日本时名时中，后改名诚亮。湖南邵阳人。生于一八七二年（同治十一年），卒于一九〇六年（光绪三十二年），年仅三十五岁。

他幼年家贫好学，“工为文，奥折自烹，师抑之，益奇恣不受制科轨范”，^①受知于学使张亨嘉，入县学为诸生。意气不凡，尝自署楹联：“顶天立地三间屋，绝后空前一个人”。^②里人则目为“狂生”。不久，和同邑石守成、石秉钧、石建勋等到长沙城南书院就读，一八九四年（甲午）中日战争爆发。次年，签订丧权辱国的《马关条约》。在民族危机的刺激下，康有为发动“公车上书”，组织强学会，出版《万国公报》、《中外纪闻》和《强学报》等刊物，在全国范围内掀起了“救国图存”的变法维新热潮。湖南是当时“最富有朝气”的一省，巡抚陈宝箴、按察使黄遵宪、学使江标“锐意为治”，赞助改革，推行新政。樊锥经江标选拔为光绪丁酉科拔贡。

樊锥在长沙就读时，涉猎诸子，旁证西学，于所写课艺中，倡言“揽子墨之流，证欧罗之续，总绝代之殊尤，辩章乎宏策”。^③致为深闭固距、捍卫封建的顽固分子所指摘。他撰《述学赋》，谓：“烂经煮

①② 石建勋：《樊锥传略》，见本书附录。

③ 樊锥：《墨家者流赋》。

史，抑尝为之，秦、汉众子，唐、宋盛集，七代鬼艳，灭不旅宜，考同异，闯条支，通矩谊，透微窥，耻研一字，恒发圣私”。表示“生死不能夺其志，贵贱不能换其帜”的态度。

一八九七年九月，谭嗣同、熊希龄等在陈宝箴、黄遵宪的支持下，于长沙筹设时务学堂，发布《缘起》，招考学生。聘请梁启超为中文总教习，欧榘甲、韩文举为分教习，以培植新人，宣传康有为的“改制”和学说，积极推动维新运动。时樊锥上书陈宝箴，提出“开拓用才之术”，以“转移风化”。要求“去天下之名高，因天下之材器，择可而断行之”。认为当政者应该“为国家计”，“不忤狂言，其通者取之，其不通者容之”，这样，“志士之热血，皆将乐明公而倾之矣”。

一八九八年二月，南学会在长沙开讲，樊锥及时响应在邵阳组织南学会分会，自任会长，手订章程，对“一切拘墟狭隘之见，概宜屏除”；“在会人不准谈及词讼案件”；针对时弊，“力除一切浮华嚣张之习”。

三月七日，谭嗣同、唐才常等在长沙创办的《湘报》创刊，樊锥积极赞助，率先撰文，持论激烈，以《开诚篇》、《发锢篇》和《劝湘工》等最为著称。他的主要论点是：

第一，抨击封建顽固派的因循守旧，要求“撤其藩篱”。认为这些封建卫道者，“自命孔徒，昂昂儒服，以为舍我之外必无天地，舍我以外必无教化”。这种鼠目寸光、深闭固拒，是中国贫弱的根源。当此“万国森列”之时，他们“灵魂迷离，若得若丧”，遂致“瓜分之图，横陈市上”，长此不图，“割割可待”。①对桎梏知识分子的科举文体，更是竭力反对。

第二，宣扬资产阶级民权平等学说，主张变法维新。阐明：“天之于生，无非一也。一也者，公理焉。公理也者，平等焉。无人非

① 樊锥：《发锢篇》。

天之所生,则无人非天之子也”的观点。呼吁“凡物皆以平等观之”。当今世态日亟,“不穷则不变,不变则不通,不通则不久,不久则中国几乎绝也”。只有“蹙然以振,翻然而悔,皇然以惧,奋然而起”,变法图强,以“完吾新”。^①以为“天下之理,天下公之;天下之事,天下公之”。“如有能力使中国不亡,圣教不危,神种不险者,不问其如何,吾愿举天下以从之”。^②希望“上下一心,朋友一心”,以谋“当务之振兴,政学之更革”,以“存中国”,以“拯天下”。^③他大声疾呼:“毅然破私天下之猥见,起四海之豪俊,行平等、平权之义,出万死以图一生”,从而“更新耳目,耸动万国”。^④还奋勇地提出“人人平等,权权平等”的口号,并要求派人遊历,学习西方,“从此一切用人行政,付之国会议院,而无所顾惜”。^⑤

第三,鼓吹发展中国民族工业,以抵拒“洋货”之倾销。认为湖南是“天下之工国”,工是“劝商之本”,“无工是无商业”。湖南“铁路创兴,轮船展驶,通商口辟,舟车利宏”。且煤铁充斥,花棉垛积,“则所以拓工厂之局,尤不容一刻之稽缓”。认为西方资本主义国家创行新法不过“百年”,已经富强,我国历史悠久,幅员广阔,奈积弱已甚,亟应改革。只要“工艺能盛”,自然“货可不洋”。^⑥

樊锥的这些主张,反映了他要求改变封建专制政制和发展民族资本主义的愿望,堪为维新运动时期湖南的若干思想家之一。由于他言论剴切,遭到封建守旧分子的攻击。当他组设南学会分会之际,王先谦的弟子苏舆就加以毁谤,说什么“一俟会徒既众,便于任意更改,凡一切平等禽兽之行,惟所欲为,此时但如此朦混引人

①② 樊锥:《开诚篇》。

③ 樊锥:《开诚篇》二。

④⑤ 樊锥:《开诚篇》三。

⑥ 樊锥:《劝湘工》。

入会，日后虽悔悟而求解脱，岂可得哉！此真樊锥所谓颈圈鼻索者也”。“盖平等邪说，自樊锥倡之也。人人平等，权权平等，是无尊卑亲疏也，无尊卑是无君也，无亲疏是无父也，无父无君，尚何兄弟、夫妇、朋友之有？”^①此后，邵阳的劣绅勾结地方官吏，妄以“乱民”罪名，将樊锥驱逐出境，永不容其在籍。且广贴“罪榜”，告白各地，污蔑他是“首倡邪说，背叛圣教，败灭伦常，惑世诬民”之徒。^②

九月二十一日，“政变”发生，谭嗣同等六君子就义，清廷以列名新政、新学者皆有罪，下“钩党会”，樊锥乃“匿处山间”，幸免于难。

一九〇〇年，唐才常组织自立军起义，樊锥参预其事，起义失败，“党祸再作”。樊锥“披发间关遁海上，以弟子蔡锷（松坡，原名艮寅）属江南水师提督杨晋岩军门金龙，资送日本学军事”。又在上海参加办理《苏报》。一九〇三年，《苏报》案发生，樊锥乃招集石建勋等二十余人赴日本，入成城学校，樊因体格积弱，改习法政。并与湖南留日志士刊行《游学译编》，历述列强侵华之阴谋，揭露清廷之腐败，介绍国人以新学科，号召青年出洋留学。同时创办湖南编译社，曾出版多种痛击时弊、呼吁国人猛醒的读物。后在黄兴、陈天华等的影响下，倾向革命。返国从事革命活动，初在南京军校任教，宣传民族主义。稍后，蔡锷亦由日本返国，在广西办理陆军小学，教练新军，坚邀樊锥前往任教。一九〇五年冬，因病亟返籍，次年逝世。

二

樊锥短暂的一生，正面临着帝国主义加紧侵略、中国民族危机

① 苏舆：《驳南学分会章程条议》，见《翼教丛编》卷五。

② 《邵阳士民公逐乱民樊锥告白》，同上。

日益严重的时刻，他奋发为文，可惜留下来的著作不多，但在当时的影响却不小。由于他的遗著散佚，以致樊锥其人亦不大为人所知，即在中国近代史的著作中，亦很少提及。因此，搜集其遗作编辑出版，是有必要的。

本书所收集的樊锥遗著，除发表在《湘报》上的以外，尚有未刊稿《黄山学约》，这是解放前承湖南罗君据原稿述录寄沪的。罗君谓尚有《黄山焚余诗》一卷，允续为述录，但未见续寄，后罗君亦不知所往。至于樊氏的早期作品，辑自《沅湘通艺录》；另承顾廷龙同志见告：上海合众图书馆所藏的《题江建霞修书图诗》长卷上，有樊氏题诗五言四章及七绝一首，这是至今所仅见的樊氏墨迹，殊为珍贵。此外，听说樊锥曾有《魁纪公丛书》的编辑，但未完成，尚有手稿存于日本云，不知确否？

三

与樊锥同时积极倡言维新的志士毕永年，字松甫，一字松琥，曾易名安永松彦，湖南善化人。生于一八六八年（同治七年），卒于一九〇二年一月（光绪二十七年十二月），年仅三十五岁。他们二人，均参加南学会，均在《湘报》上撰文。一八九八年又同时受聘为华侨在日本出版的《东亚报》（旬刊）主笔。据一八九八年五月二十一日出版的《湘报》第六十六号，刊有“日本聘请湘人主笔”的记载：“粤东富商在日本者与该国士人集资设立《东亚报》，专论中日时事，函托时务学堂教习在湘聘请主笔二人，赴日襄赞。现定议公推丁酉拔贡毕君永年、樊君锥前往。”东亚报馆设在神户，除主笔以外的重要成员有：总理新会简敬可（石芎），撰述番禺韩县首（云台）、南海康同文（介甫）、番禺韩文举（树园）等。在毕、樊受聘后于六月二日出版的《湘报》第七十六号上，刊有《东亚报》刊印凡例十二条，

首述筹办缘起,表明宣传维新宗旨。其主要内容分为一、宗教;二、政治;三、法律;四、商务;五、艺学等栏。凡例第三条,对设置主笔的要求明确指出,由“主笔择有志经世之士,撰著论说,以振兴中国,启发东邦,卫种昌教,开新知识为己任”。可鉴该报发表的论说,是由这两位主笔“择有志经世之士”撰著的。

《东亚报》创刊于一八九八年六月二十日,终刊期不详,据《中国近代期刊编目汇录》,国内现时保存的有第一至第十一各册,尝检索全部篇目,均无他们署名的作品。

早在六十年代之初,曾将当时已辑集到的樊氏诗文,交上海图书馆保存,并为继续征集其遗著起见,请该馆印了百余册,近年来索书者甚多,已无从应命,于是重加校订,交中华书局出版。鉴于樊、毕二氏还有同时担任《东亚报》主笔的这段渊源,就把仅见的几篇毕氏遗著,作为“外一首”同时予印。当我们准备收集樊锥遗文时,曾请张元济先生题签,署《樊锥文集》,今收入《中国近代人物文集丛书》,改名《樊锥集》,仍将原来题签印于扉页。

文中凡底本上的明显错误,改正字上加〔 〕,疑误字后加〔 ? 〕,衍字上加〔 〕,编者对有关资料的说明均使用圈码注于页末。

最后,关于石建勋(广权)所作的“樊锥传略”未刊稿,是蔡尚思同志提供的。并承顾廷龙、汤志钧、王熙华同志协助校订,尤其中华书局的同志,为本书的出版付出了辛勤的劳动,统此表示感谢!由于自己水平的限制,编辑上所存在的不妥之处,定不在少,诚请读者指正,读者如有本集所无的二氏作品,希能见示,这就更为感激了。

方 行

一九八二年三月

目 录

张元济题字

插图

编者的话..... (1)

樊 锥 集

开诚篇一..... (1)

开诚篇二..... (5)

开诚篇三..... (8)

发轫..... (12)

《湘潭公愚变通县试月课稟并批》附识..... (16)

劝湘工..... (17)

上陈中丞书..... (20)

黄山高等师范学校学约..... (26)

立志 第一章..... (26)

治心 第二章..... (28)

修身 第三章..... (31)

处仁 第四章..... (34)

劝学 第五章..... (37)

穷理 第六章..... (41)

乐群 第七章..... (45)

经世 第八章..... (49)

师范学校学约叙	(53)
师范学约后序	(55)
萧尺木补绘离骚图序	(56)
述学赋	(57)
墨家者流赋	(59)
司马温公表进资治通鉴赋	(61)
泉币赋叙	(63)
题江建霞修书图四章	(65)
读临湘吴獬(凤孙)题江建霞修书图诗	(66)
附：临湘吴獬(凤孙)题江建霞修书图诗	
赠罗翊生联	(67)
自署楹联	(67)
附录：	
樊锥传略	石建勳(广权)(68)
邵阳士民驱逐乱民樊锥告白	(70)
驳南学分会章程条议	(71)
摘驳樊锥开诚篇中语尤悖谬者	(72)

毕 永 年 文

康诰曰作新民诗曰周虽旧邦其命维新	(75)
子曰君子和而不同	(76)
存华篇	(78)
公法学会章程	(80)
公法学会	(81)
南学会问答	(82)
致平山周书	(83)

致犬养毅书.....	(84)
------------	--------

附录:

毕永年.....	林绍光	(85)
毕永年传.....	尚秉和	(86)
毕永年传.....	王啸芬	(86)
复毕永年书.....	王先谦	(87)
唐才常手迹跋.....	谭延闿	(89)

开诚篇 一

今夫新学与旧学相水火也，新政与旧政相欧亚也，此不可责之吾旧，此当责之吾新。今夫吾之所以不能不新、而不忍不新者，非独为一人之美名也；非独为一人之私利也；非一哄之市，而专以嚣风气取宠也；非纵横其词，淫故其说，而颞然以六国之处士自秽也。然以此沸腾之而不能辞不忍辞者，则何也？其意不过止于存中国，保教种，勿使数千年神圣之区一旦殄灭以渐尽，蹈波兰、印度、阿非之覆辙而已。然则此意抑无大恶于天下，而世之老师宿儒，正人君子，犹或有非之者，则以其为美名，为私利，为取宠，为自秽而已。而其寸长微意之是处，似未之谅。然而不忍罪彼而罪此者，所谓自怨自艾，自反自问，以冀挽回于万一，以期相济于通同，则吾之道必犹有所未尽也，则吾之中必犹有所未足也，则吾之所以处此，必犹未能倾肝沥血垂涕泣而道之，卧薪尝胆积重诚以动之，以深白于坚朴浑噩之宗族，磅礴于百折不回之豪杰也。则吾甚不可以盛气相辨驳，以巧言相钩距，以其所学而傲之以未知未历，以其所见闻而傲之以未闻未睹，以其所磨厉炼达惻怛慷慨而傲之以所未有所未及。吾惟有也，吾必力检而自除之；吾惟无也，吾犹必力开而远之。夫吾之所谓公者，而或犹以为私也，而吾力察之；吾果有未公，吾力除之，以白吾豪杰，吾豪杰其幸谅之以图新，以安吾公，危夫！吾之所谓通者，而或犹以为塞也，而吾力察之；吾果有未通，吾力除之，以白吾豪杰，吾豪杰其幸谅之以图新，以存吾通，亡夫！吾之所谓同者，而或犹以为异也，而吾力察之；吾果有未同，吾力除之，以白吾

豪杰，吾豪杰其幸谅之以图新，以易吾同，险夫！

吾之所以恳恳如此者，岂为己哉！岂为彼哉！为中国也。为中国何以必如此？吾岂为新济乎，何以必恳恳于旧？其意有二也：

其一，以天下之最不可易变者，其骨必至硬，其神必至悍，其力必至厚，其量必至远，其志必至正且卓，其气必至郁且固；而其患之创之，苦之痛之，必不忍灭其所谓孔、孟诸圣之教者，必不忍斩其所谓三皇五帝之种者，必不忍绝其所谓九州五湖之国者，而较之吾人之叫号呼吁之恒情浅谊，必且什百千万辈流而亿兆之也。然而至计未定，而不肯苟同者，则以天下之风尚未真且实，而惧其丧己以自贱也。而使真知其时势所迫，运会所趋，不穷则不变，不变则不通，不通则不久，不久则中国几乎绝也，则黄种几乎斩也，则孔教几乎灭也，则将蹙然以振，翻然而悔，皇然以惧，奋然而起，而趋惟不先，而变惟不捷，摩顶故踵之不惜，履汤蹈火之不辞，新其所新，较吾人之所谓新，必尤勇且猛，旷且大，速且神，精且美焉。学其所学，政其所政，较吾人之所谓学，所谓政，必尤进而愈上，综而愈实，信而愈效，挈而愈备焉。是真足以策吾新也，补吾新也，益吾新也，完吾新也。然则不新，吾何忍也；倘其竞新，天之福也。尸之禘之，何日好之；禘之尸之，何日期之。其不新抑更甚，其新之抑更甚，固吾湘衡岳、洞庭之往气率然者，如今日之新学新政，崭然出九土之头角，倡万党以开先。虽其成与不成，尚未敢稍自恃，尚汲汲待群力，而其机已见，义不容已。以醢鸡负地球，以黍米塞沧海，不顾一切。殚竭愚款，而子而孙，而孙而子。中国一日存，吾一日必图以济之；黄种一日存，吾一日必图以济之；孔教一日存，吾一日必图以济之。吾岂敢逆其济，吾其必图也。吾其必合四万万民以会图，此吾不一刻忘一人忘也。此其气如此，乃其先则万夫一词，深闭固距，务欲以正气折之而不图其术，务欲以一拳碎之而不图其器。魏默

深则诬其疯狂，郭筠仙骂其书獃，曾劼刚则以瓦片掷之，以非种置之，何相反如此也！所谓不新抑更甚，新抑更甚，往气率然者，非耶？今吾诸豪杰，吾抑敢料其必如此矣。何则？人谁无良，特未之思，如其思之，抑未之甚，如其甚思，则孝子为父母求药，不问其凉热也，问其当病与不当病也；慈母见孺子入井，不问其人之亲疏也，而惟求其救之矣；同舟共济，风浪险恶，不问其人之恩仇也，惟相保以性命而已。然则今欲保教，而惟热药之不服耶？今欲保民，而惟疏人则不呼耶？今欲保国，而惟仇人则不容耶？而况其不至如此也。今语以艰危，则曰是。语以保教、保民、保国，则亦曰是。此在凡有血气，当无不以为然，而安得不勉为孝子，而安敢不自任慈母，而安往非同舟也哉！故以为诸豪杰必思，思之甚，必如此矣。

其一，以强宗横族在外，而门内之家人当屏气稳虑，合力偕心。妇人挺身，孺子奋志，翕雨呼云，济济腾腾。无事则发愤以有为，各忍其辱，各忍其气，各耐其烦，各耐其苦。衣食盐米，各瘁力以尽其能。勤惰邪正，各循名以核其实。勿曰彼非也，吾不服之；勿曰此非也，吾不服之。恕其劣而庆其优，纠其长而勿专攻其短，务使转衰族而为之兴，务使转弱族而为之强。如是而万一不幸而有事也；如是而同其议，而同其气，而同其能；如是而度其德，而量其力，而审其几，而乘其微；如是吾犹不足也，吾又姑忍之，姑待之，设法以善全之，以俟吾足也。如是而足也，则惟吾之所以毅然安其行，纵其所为，而吾之量不穷也。如是而彼强宗豪族，虽千百万林立于吾前，吾恐其食之不下咽也，吾恐其不能无骨以横其喉也，吾恐其不能至喉，先折手挫齿，反而噬其肤，不可料也。今也不然，家人嗃嗃，妇子嘻嘻，此非彼是，汝争我啄，诟谇之声，摔阖之向，在堂满堂，在房满房，而其一切之疲顽无论焉，其一切之骄放无论焉，彼外人其窥之审矣。其一二有心有血者，则未尝不为其所困所扼所扞，

而废然思返也！如是而欲保全其家，保全其国，虽十尧、舜不能，虽十周、孔不能，无他，则势使之然也。如是而十之中有三之不合，则虽幸而全之，而其费则多矣，其器不知几何矣，则今日之日本有之也，而况其万不如乎！夫以堂堂之九土，而至万不如区区之三岛，岂不大可羞可憾可愧可愤哉！夫其可羞可憾可愧可愤，非必以良心风俗不如彼，礼义廉耻不如彼；其不如彼，则以其不能同气同议而同能也，则虽谓之良心风俗不如彼，礼义廉耻不如彼，非过也，宜也。何则？彼人人有国，而吾人人无国也，此真可为痛哭流涕长太息而不自己者！夫船重则水深，山注则泽注，人多则力雄，众和则事举，势使之然，无足特异。今诸豪杰，如不欲存中国则已，如欲存中国，则不可不和众，不可不多人；如欲多人和众，则虽有异者，吾无妨焉，吾取藉以存国耳。所谓廉颇、相如，其初不同，其为赵则一也。夫吾华立国最古矣，立国最古，则积习更深。积习于上，则上无所新，虽新而如不新，此其故，天下皆知也。虽积乾坤之重力以移之，可过言其不胜也。积习于下，而新者一二，不新者千百，阻之者又亿万；以一二之新，求胜千百之不新，而重以亿万之阻，可谓不自量矣。此所以日日呼号，求友声于繁林蔚木之区，而思转百舌以一之，汇万汇以谋之，而不惮其猥且屑而劳且顿也。

夫万议不如一为，万言不如一诚，今不破去一切琐文小故，一举而为之，而日日议政学，议变法，则真宋钘、墨翟，无补于六国之危亡矣。然竟一概昧昧然，而不深究其所以，而昧昧然为之，与昧昧然而弗为，此抑非所谓悲天命而悯人穷，障狂涛而东之者之所为也。今夫苟非其人，道不虚行，无真热肠，无真血性，无真能去门面，去名高，去一切私利取宠自秽种种之恶习，则虽罄南山之竹，决河海之口，唇焦舌敝，户谕里晓，而不足以动天下之心矣。然抱头自闷，闭关塞闻，仰屋而叹，扼腕以吁，火燃及眉，不呼杯水，而但知

跃跳也，虬蚤丛穴，不谋脱换，而但苦爬搔也，则将焦头烂额，垢污瘠枯，而无人惜之矣。然此中之者，止此一人二人，虽千万人，吾何必苦为如是也。吾惧其胥天下而为所误也，则非独旧者有罪，而新者抑与有罪也。其罪伊何？则忠告而或未能善道之也。夫天下之理，天下公之；天下之事，天下公之。天下者，天下公之，公天下而为之，为之而效之，效之而成之，虽不新可也，不新犹新也，虽不同可也，不同犹同也。而天下无义夫任士起而倡之者何也？其抑孤欸？其抑忍而任人之鱼肉奴仆我欸？今一言曰：如有能力使中国不亡、圣教不危、神种不险者，不问其如何，吾愿举天下以从之。

光绪二十四年二月十七日（1898年3月9日）《湘报》第三号

开 诚 篇 二

咸、同之中兴也，以曾文正、胡文忠最为洞开门庭，疏通血气。积真意以动世，布至公以济事，去官场之隔阂，联疆臣为一家。自三江两湖，及西北东南诸省，除文移公件之外，函商之文，手致之草，无月无日，不有险阻艰难，无事不共，屈伸消长，无况不俱。已而天下皆化，意见相消，上至督抚，下至营卒，靡不外托寮友之谊，内结骨肉之亲。其稍有扞格者，则未尝不尽情敷合之；其大相阴阳者，则未尝不苦心周旋之。此人岂真能洁然一无所私哉？其所以克之压之，汲汲焉惟不及者，诚不忍以一人之私，而危害天下大局之公也。去其私，图济其公，非为己也，非为人也，抑非徒为大局也，为此不忍之所在，直不能一息或绝，如有所驱焉，不容己也。其卒也，于大局益，于人益，于己更益，使天下万世称之，兆民怀之，国家尸之，子孙享之。功垂于宇宙，精贯于靡极，兴起乎后贤，而观法